NCBXIIYSW

PICC
保

农村保险理论与实务

陈万明 主编

56

中国农业科技出版社

前　言

保险事业是在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后，随着商品生产、市场经济的发展而产生和形成的一个重要产业。它在现代宏观经济和微观经济的运行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目前，我国由于经济发展水平的限制，保险业还比较落后，有关的研究基本还停留在保险原理的一般理论介绍以及城市一些保险实务的探讨，而对于农村保险的研究，则刚刚涉及，尚未展开全面深入的研究。

本书由大专院校专业教师、保险公司和农业银行的业务干部共同编著，试图从保险学的原理出发，对农村保险理论与实务进行全面的探讨。本书注意理论与实际紧密结合，客观地分析农村保险业的现状，努力科学地预测农村保险业的发展方向，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保险学学科添砖加瓦。

本书除正文内容外，在每一章后还附有相应的重点概念和思考题，篇末还附有主要参考文献，便于读者更好地复习、掌握有关内容以及查询学习资料。本书不仅适合于大、中专院校、函授教育等作为有关课程的教材，还可作为从事金融、保险工作的同志和有志于向这方面发展的知识青年的自学教材和参考读物。

在本书编著过程中，得到了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中国农业科技出版社的同志为本书的印刷、出版等做了大量的工作。此外，我们还得到了顾焕章、钟甫宁、章宗礼等同志的关心和帮助。本书还参阅并吸收了国内外一些保险方面的著作和专业杂志中的有关科研成果。在此，一并表示由衷的感谢。

本书各章的作者是：第 1、2 章——沈传智、李长波；第 3、4 章——王廷朗、严敏求；第 5、6 章——刘荣茂、曹永康；第 7 章——陈万明；第 8 章——陈万明、刘荣茂；第 9 章——陈万明；第 10 章

——刘荣茂；第 11 章——彭中东；第 12、13 章——张兵；第 14 章——彭中东。

由于时间仓促及编著者的水平有限，书中还有很多不足之处，恳请读者和同行批评指正。

编著者

1993 年 9 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保险业的起源和发展…… (1)
第一节　保险的产生和发展的条件…… (1)
第二节　保险的定义及特征…… (7)
第三节　我国保险事业的发展 …… (12)
第四节　世界保险业的发展趋势 …… (19)
第二章　保险基金 …… (24)
第一节　保险基金的概念 …… (24)
第二节　建立保险基金的理论基础 …… (28)
第三节　保险基金的形式和种类 …… (33)
第四节　保险基金的特点及其运动规律 …… (37)
第三章　保险合同 …… (41)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特点 …… (41)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内容 …… (44)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当事人和关系人 …… (50)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签订、变更和终止…… (53)
第五节　保险合同的争议处理 …… (59)
第六节　保险合同的标准化 …… (62)
第四章　农村保险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 …… (66)
第一节　保险的职能 …… (66)
第二节　农村保险的必要性和作用 …… (69)
第三节　农村保险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 …… (76)
第五章　农村保险的种类 …… (82)
第一节　保险的一般分类 …… (82)

第二节　农村保险的分类 …… (90)
第六章　农村财产保险 …… (99)
第一节　财产保险概述 …… (99)
第二节　农村企业财产保险…… (108)
第三节　农村建筑安装工程保险…… (120)
第四节　农村货物运输保险…… (126)
第五节　农村家庭财产保险…… (134)
第七章　农村人身保险…… (145)
第一节　人身保险概述…… (145)
第二节　发展农村人身保险的必要性及其策略…… (155)
第三节　农村养老保险…… (158)
第四节　农村劳动力人身保险…… (169)
第五节　农村医疗保险…… (172)
第八章　农村责任保险…… (186)
第一节　责任保险概述…… (186)
第二节　承包责任保险…… (193)
第三节　产品责任保险…… (200)
第四节　雇主责任险…… (210)
第九章　农村涉外保险…… (218)
第一节　涉外保险概述…… (218)
第二节　农村进出口货物运输保险…… (225)
第三节　来料加工、补偿贸易保险 …… (242)
第四节　农村劳务输出保险…… (245)
第五节　营业中断险…… (250)
第六节　投资保险…… (256)
第十章　主要进口农产品和化肥的货检估损办法…… (262)
第一节　进口保险货物的检验估损概述…… (262)
第二节　粮食的检验估损办法…… (270)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

第三节　经济作物产品的货检与估损 …… (278)
第四节　化肥的检验估损 …… (286)
第十一章　农业保险概述 …… (294)
第一节　农业生产的特点和农业保险的作用 …… (294)
第二节　农业保险的概念 …… (303)
第三节　农业保险的原则 …… (310)
第四节　我国农业保险的实施方式及发展趋势 …… (314)
第十二章　种植业保险 …… (327)
第一节　农作物保险 …… (327)
第二节　农产品保险 …… (337)
第三节　森林保险 …… (341)
第四节　经济林保险 …… (345)
第十三章　养殖业保险 …… (349)
第一节　牲畜保险 …… (349)
第二节　畜禽保险 …… (355)
第三节　水产养殖保险 …… (360)
第十四章　农村保险的经营 …… (376)
第一节　农村保险的特点 …… (376)
第二节　农村保险的经营方针 …… (382)
第三节　农村保险的组织形式 …… (389)
第四节　农村保险的经营 …… (396)
第五节　农村保险的计划、统计、财务与审计 …… (406)
主要参考文献 …… (415)

第一章　保险业的起源和发展

第一节　保险的产生和发展的条件

所谓“保险”，通常是指言行妥当可靠或办事情有保障的意思。我们要阐述的“保险”，不是通常意义上的保险，而是指经济领域、经济范畴的保险，它同信贷活动一样是一种经济信用行为。保险的产生和发展主要有以下条件。

一、保险产生和发展的必要条件

人与自然的斗争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重要条件。但是，在人与自然斗争的过程中，灾害和事故的发生是不可能完全避免的。“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如自然灾害有：火灾、雷击、地震、海啸、洪水等；如与自然灾害相关的意外事故：不慎失火、意外伤害等；另外，随着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人们认识自然、利用自然以及防灾和消除灾害的影响能力虽然会相对增加，但是，由于生产、经营、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社会财富日益增加和集中，在生产、经营活动和生活中各种危险因素也相对增加了。如电的发明，也增加了电火、触电等风险；各种动力机械、车辆、轮船的发明，也增加了意外伤害、事故、车船祸等风险。这些都说明人在与自然斗争过程中，灾害和意外事故的发生是不可避免的。但是又有很大的偶然性，这就构成了保险的风险。就成为保险事业产生和发展的必要条件。因

为如果没有风险也就没有必要保险了。但是古今中外的实例证明，灾害和事故是客观存在的事实。正因为如此，灾害和事故一经发生，就难免造成物质财富的损坏，给劳动力带来伤害，严重的还会导致人身伤亡，人们生活匮乏，生活经营中断，社会秩序混乱。这就需要及时采取各种措施进行补偿，使生产经营得以恢复，人们生活转入正常。这种补偿是社会再生产的有效手段，也是保险产生和发展的目的。所以，面对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客观存在这一事实，为了保障社会经济的稳定发展，采取保险补偿损失的办法来妥善处理灾害后果，就成为文明社会进步的需要。

二、保险产生和发展的根本条件

保险不是自古以来就有的，它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并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因此，保险的发展程度与经济的发展水平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

（一）生产力的发展引起社会产业结构和风险结构的变化，增加了对保险的需求

生产力是人类征服和改造自然、生产物质财富的能力。生产力的发展是同科学技术的发展同步的。人类社会生产力发展经历的古代生产力时期、近代生产力时期、现代生产力时期三个阶段的事实证明了这一点。

古代生产力是一种原始的、简单的生产力。它的主要标志是劳动工具的制造和使用。古代生产力是从人类制造出第一件石器时起步的，随后经历了旧石器时代、新石器时代、青铜器时代、铁器时代和手工业时代，这时，古代的生产力发展到了鼎盛阶段。古代生产力的特点是：第一，生产工具简单，以材料革命为主要内容，工艺革命居次要地位。第二，人在生产过程中主要依靠笨重的体力和长

期积累的经验。第三，单个生产力得到比较充分的发挥，没有形成强大的协作生产力。古代生产力的这些特点，决定了古代的产业结构是原始的、简单的，如原始的渔猎经济、原始的种植业和养殖业以及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简单的手工业、商业等。另外，它还决定了各生产单位及各种生产之间的关系是松散的，正像列宁指出的那样，生产上自给自足，闭关自守，各生产者很少往来，由此也就决定了古代风险主要是自然风险，同时，因为产业结构简单，规模很小，剩余产品不多，各生产单位之间缺乏联系，即使发生风险事故，所遭受的损失也是局部的。在这样的经济条件下，只可能产生一些原始形态的、处在萌芽状态的保险形式。

近代生产力是以动力能源革命为主要内容的生产力，它是从产业革命前后开始的，经历了蒸气时代和电力时代。近代生产力的主要标志，就生产工具发展来说，由手工工具发展到机器，再由机器发展到机器体系；就生产力的主体——人本身来说，在劳动过程中的三种不同功能，即手的直接操作功能，体力的动力能源功能和大脑的控制功能，除后一种外，已全部或部分地被机器或机器体系取代了；就生产力的性质来说，已形成了以机器体系为主体的社会化生产力。近代生产力的发展，引起了社会产业结构的巨大变化。古代简单的产业结构被较为复杂的机器制造业、动力工业、大农业、国内外贸易业所代替。随之，风险结构也由以自然风险为主，发展成为既有自然风险又有经济风险，有政治风险也有人为风险的多种风险并存的风险结构。风险的增多，对人们的生产和生活形成的威胁越来越大。为了有效的控制和处理风险，出现了近代保险业的发展与繁荣。也只有经济发展到这个时候，才产生了真正意义上的保险。

现代生产力是以控制技术革命为主要内容的生产力。现代生产力的主要特点是：电子技术、通讯技术、激光技术、红外技术以及仿生技术等的发展和应用。这样，使人们在劳动过程中的第三种功

能——控制功能逐渐地移交给机器，即用自动化机器来模仿或代替人去完成各项工作。如，用自动调节器来控制冶炼炉温、投料、冶炼时间、钢水质量以及钢锭或钢坯的轧制成型，用伺服系统使雷达自动跟踪目标运动，控制火炮自动瞄准射击，构成飞机、舰艇的自动操舵系统等。

现代生产力的发展，带来产业结构的新变革，出现了电子计算机技术工业、航天工业、信息工业、核能工业、生物遗传工业等一系列新型产业。

现代生产力使产业结构发生了划时代的革命，创造出了数倍于历史上任何时代的物质财富，同时，它也带来了比以往任何时期更多、更大、更集中的风险。例如，1984 年在印度博帕尔的美国农药厂发生了举世震惊的毒气泄露事故，造成 2889 人死亡，50 多万人受到影响，损失惨重，印度政府为此提出了 30 亿元的赔偿要求。又如，1986 年 1 月 28 日，美国"挑战者"号航天飞机在发射 1 分零 10 秒后在空中突然爆炸，机上 7 名宇航员全部遇难，直接损失包括航天飞机本身价值 12 亿美元，以及所带两枚卫星的价值和 7 名宇航员的人身价值。再如，1986 年 4 月 26 日，位于乌克兰北部的切尔诺贝利核电站 4 号反应堆发生爆炸，这是人类核电史上最严重的事故。事故造成 28 人死亡，30 人长期住院，173 人患放射病，直接损失 28 亿美元，事故对周围地区农业、旅游业的影响，以及清除污染所需要的费用达几十亿美元。

事物的发展往往是这样：矛盾的出现和解决矛盾的方法几乎是同时产生的。就在现代风险日益增加的情况下，担负风险管理重任的保险业得到了空前大发展。据统计，20 世纪初期，世界保险机构（中国、前苏联和东欧除外）只有 1272 家，到 1982 年，发展到 12726 家；保险费收入，1950 年为 210 亿美元，1982 年上升到 4660 亿美元，到 1985 年时，世界保险费总额（不包括东方集团国家和中国）高达 6305 亿美元左右，比 1950 年增长了近 30 倍。目前，保险

险种小到鼻子、眼睛、手指，大到核电站、飞机、卫星……等等，已扩展到了经济领域的各个方面，成为调节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重要机制，对国民经济的正常运转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二）生产力发展引起消费结构的变化，对保险的需求日益迫切

这里所说的消费结构，是指个人消费资料的种类及其比例的构成，它表现为人们各类消费（包括生存消费、发展需要、享受需要和安全需要消费）支出在总消费支出中所占的比重。

消费结构是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而变化的。在古代生产力发展时期，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社会生产物质财富的能力非常有限，人们终日劳动，只能满足食物需要。至于发展、享受和安全需要，当时还不可能提出。到了近代和现代，生产力得到了巨大地发展，社会财富日益增多，其中用于人们消费支配的部分不断增加，全社会的生活水平明显提高。大工业、新技术革命带来的物质文明，打破了以生存需要为主，而生存需要又以吃为主的古老消费结构，使单一的消费方式向消费的多样性发展。随后，在总消费中，生存资料的比重逐步下降，发展资料和享受资料的比重逐步上升；食品支出的比重逐步下降，非食品支出的比重逐步上升。消费结构的这种变化，使人们的消费观念发生了变革，消费所需求的品种增多，范围扩大，标准也提高了。人们不仅要求在正常工作和正常收入条件下，能吃好、穿好、住好和玩好，而且也希望在发生意外事故和丧失劳动能力时，也能保持基本的、安定的生活条件。于是，自1699年第一家孤寡保险社（人寿保险公司）成立开始至18、19、20世纪，各种人寿保险公司和社会保险公司，如雨后春笋般地在各工业国家建立和发展起来。从此以后，安全需要成为人们日常消费需要中不可缺少的、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

在安全需要中，对人寿保险的需要不断增长。以美国为例，它是世界上寿险业务发达的国家之一，现在全国寿险公司超过6000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

家，1985 年寿险业务的保险费收入 1559 亿美元。它是随着美国的经济水平不断提高而逐步发展起来的。1775 年，美国的寿险公司只有一家。以后，随着人们物质生活改善和消费结构的变化，对寿险需要日增，1830 年，寿险公司发展到 9 家。到 20 世纪时，又有了更大的发展，1939 年，寿险公司增加到 446 家；1945 年又增加到 473 家；到 1970 年，达到了 1790 家，持有保险单 3.55 亿份，人寿保险有效责任总额为 14028 亿美元。

拿我国来说，1982 年人身保险费收入只有 158 万元人民币；到 1983 年就增加到 1000 多万元；到 1985 年底，各种人身保险费收入已达到 4 亿多元人民币，1986 年又增加到 10 亿多元人民币。我国在短短的几年中，人身保险业务的发展速度如此之快，除带有恢复的性质之外，更重要的是，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人民收入增长，生活富裕，需要保险提供安全保障。

随着消费结构的变化，对家庭财产保险的需要也越来越迫切。以我国为例，1980 年以前，一个普通家庭的财产，充其量也不过是一套木制家具，另加手表、自行车、缝纫机三大件。可是，自 1980 年以后，随着国民经济不断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一些高档家用电器产品（如洗衣机、电冰箱、彩色电视机和电视录放机等）开始进入千家万户，其中某些家用电器已成为人们生活必需品。由于家庭财产的数量增加了，质量也提高了，人们对价值昂贵的财产产生了求其安全的紧迫感。于是，我国的家庭财产保险也在近几年迅速发展起来。1982 年，全国投保家财险的户数为 240 多万户，到 1984 年增加到 1300 多万户。特别是家庭财产两全保险最受人们欢迎，1984 年承保的户数比 1983 年增长了 14 倍之多。1985 年，全国投保家财险的保户达 2000 多万户，1986 年底，已增加到 5000 万户，近 2 亿人，其中农户占 70%。

第二节　保险的定义及特征

保险作为具体的经济价值范畴，它比价值本身具有更为复杂多样的内容。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可以说它是多样性的统一。想简单地给保险下一个完整的定义不仅比较困难，且往往会以偏概全。因此，有必要从历史和现实的角度去考察保险的运动过程，以揭示保险的内在规定性，才能把握保险这一经济价值的本质特征，也才能明确保险的定义。

一、保险的起源、演变和发展过程

（一）保险和货币、信用一样是一个比较古老的经济范畴

古代人类为了维护生存和发展，除采取一些预防灾祸措施外，对可能发生的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侵扰，相应地采取了方式各异的互助共济措施。这种谋求生存与发展的共同愿望和按当时经济条件及社会形态而进行的互助共济活动，孕育着朴素的保险意识，具有原始的保险因素。据人们对早期文物史料的引证和推论，人类远自奴隶社会起就已有互助救济的群体组织和活动。如公元前4500多年在埃及石匠中流行一种群体互助组织，用参加者交付的互助会费支付会员死亡后的丧葬费用；在古希腊的有些团体，分别由政治哲学观点、宗教信仰相同的人或同行业的工匠组成，曾采用救济受难、不幸者的办法；古罗马的丧葬互助会，以参加者按约定交纳的摊款，支付会员死亡后焚尸或坟穴费用；还有一种士兵团体，以收取会费的方式，支付包括士兵阵亡和退役后死亡的遗属抚恤金等在内的费用；公元前2000年古巴比伦国王曾命令僧侣、官员等对其所辖居民征收赋税，作为救济火灾及其他灾害损失的补

偿之用；在我国，历代都有储粮备荒，以赈济灾民的传统制度。如约在公元前两千多年就已出现了仓储制度，春秋战国时代的“委积”制度，汉朝的“常平仓”制度，隋唐时代的“义仓”制度，以及宋代、明代民间出现的“社仓”制度，已形成了官方或民间长期推行的备荒赈恤、调节粮价或凶年平价粜粮制度。这些以丰补歉的救助措施，经历代延用，演变成了在较大范围内实行的互助救灾性后备制度。

（二）古代人类为减轻商品交换过程中蒙受的损失，还运用了分散风险和共担风险责任的形式

据国外一些保险书籍记载，远在公元前 3000 年，我国在滩险湍急流域出现的船帮互助组织，实行将货物分散在几条船舶装运，用以分散危险的方法，以减轻船帮某一成员的货物因不幸倾覆或发生其他事故而造成的损失。公元前 2000 年，地中海一带的海上贸易渐趋频繁，由于当时船舶构造简陋，抵御风浪能力甚差，航海被认为是一种冒险活动。要使船舶在海上遭受风流时不致沉没，一种最有效的抢救措施是抛弃部分货物，以减轻船舶负担，轻载续航。由于此类情况经常发生，承运人与货主为此商定了一条共同遵循的原则：“一人为众，众为一人”。这一原则后来为公元前 916 年的罗地安海商法所采用，并明确规定凡因减轻船舶载重而投弃入海的货物，如为全体利益而损失的，须由全体分摊归还。这就是著名的“共同海损”基本原则。

（三）随着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适应商品流通范围不断拓展的需要，逐步出现了新的分散风险和弥补损失的途径

在公元前 800—700 年起流行着船舶和货物抵押借款制度，而且从希腊、罗马传到意大利，这种抵押借款制度又称冒险借贷，是指船主把船、货作为抵押品向放款人取得航海资金的借款。如果船舶安全完成航行，船主归还贷款，并支付较高的利息。如果船舶中途沉没，债权即告结束，船主不必偿还本金和利息。由于债权人承担了船舶航行安全的风险，这种借款的利息比一般借款高。公元

533年，罗马皇帝查丁尼在法典中把这种借款的利息率限制在12%，比一般借款高出一倍。古希腊除有弥补在航行运途中蒙受损失的互助组织外，在雅典还设立船舶押款交易所。古印度法令禁止高利贷，但有远涉海洋、穿越森林、原野的商旅除外之列，对商人从事海上贸易时遭受不可抗拒的损失，还可免除偿付部分和全部借款。

（四）到公元14世纪，贷款与损失保证才慢慢分离为两个独立的行为，才逐步开始出现具有现代特征的保险活动

1347年10月23日热那亚商人乔治·勒克维伦开立的一张船舶航程保险单，初步具有现代保险单的部分特征。到1397年，在佛罗伦萨出现的保险单才开始具有现代保险单的样式。15世纪以后，随着海外贸易和航运的迅速发展，西班牙塞罗纳，意大利的佛罗伦萨、威尼斯和英国、法国等地政府相继颁布有关法令与条例，对海上保险活动及保险单格式，作了较明确的规定，在欧洲的一些主要城市纷纷出现了类似保险公司、保险商会等组织。17世纪中期开始出现经营保险的独立组织，如1676年成立的“汉堡火灾保险社”，1667年伦敦巴蓬的房屋火灾保险所等。18世纪起保险业得到了迅速的发展，特别是19世纪以后，随着资本主义工业革命的完成和科学技术的进步，保险业得到了充分的发展，经营对象和范围不断扩大，新的险种大量涌现。现代保险业在经济生活中的作用日益明显，已形成了有较强经济补偿功能和金融服务功能的独立体系，并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一环。

二、保险的四个基本特征及定义

从保险起源演变发展的过程来考察，现代保险表现出以下几个基本特征：

(1)现代保险是从互助共济、分散或分担损失风险的众多形式中，逐步分离独立进行损失补偿的商业保险形式。这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内在要求，但并不意味着现代保险完全取代了其它分散风险或损失补偿形式，而是与其他形式如自助自救、集体互助、国家集中后备形式，共同组成了整个社会的风险管理与补偿体系，并发挥了特殊的作用。

(2)现代保险是保险机构(或代理人)为中介，以保险单为依据，通过货币收支活动，来完成经济补偿目的的信用活动，只不过是这种信用活动的发生与终止，往往是以危险存在及其发生为基本前提的。

(3)现代保险关系是以保险合同形式确立的，投保、承保、理赔等保险活动需以保险合同为法律依据，从而使保险活动呈现保障性、射幸性、诚信性等特点，具有十分明显的法律约束力。

(4)现代保险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而保险业的发展状况也是衡量一国商品经济是否发达的一个重要标志。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明确，所谓保险，是指以保险中介机构为枢纽，以保险合同为法律依据，通过保险基金这种特殊货币收支活动，实现损失补偿与给付等经济保障目的的经济行为，它是与现代商品经济发展相适应的价值运动形式。

三、保险的特性

(一)保险与储蓄

保险与储蓄，都是为了将来在经济上的某种需要，而现在进行积存资金的一种方式。但两者是有区别的。储蓄是人们把结余的资金存入金融机构，以便将来作某种用途。储蓄的行为是单独地个别地进行的自动行为。储蓄存款的所有权，归储蓄者所有，储蓄者

可以任意提取使用，随着积存的时间的推移，获取本金和利息，至于储蓄者存储多少资金，什么时间需要，需要多少，都不必用特殊方法进行计算。而保险则不同。保险是依靠多数单位或个人的互助共济来实现的。投保人（被保险人）共同交付的保险费，是根据概率论计算的。集聚的保险基金，由保险人统一管理使用，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只有在符合保险条件的事故发生后，造成经济损失或人身伤亡，才能获取保险赔款或领取保险金。

（二）保险与赌博

保险与赌博确有一点相似之处，被保险人缴付的保险费与其赔偿所得并不保持等价交换关系，有赖于偶然因素，许多被保险人长年缴付保险费而没有得到一点赔偿，而个别被保险人刚缴付保险费就得到巨额赔偿，碰了好运气。然而，保险与赌博有着本质区别：赌博产生一种新的投机性风险，而保险是对付纯粹风险的一种办法；赌博是非生产性的，赢者是以输者的损失为代价，而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防损方面有着共同利益。保险与投机也不同：保险包含可保风险的转移。而投机是对付不可保风险的一种办法；保险能减少风险，而投机并不减少任何风险。

（三）保险与救济

保险与救济都是补偿灾害事故损失的经济制度。保险高度体现了互助合作性质，许多面临类似损失风险的人联合起来分担灾害事故的损失后果，即使以赢利为目的的私营股份保险公司也客观上起着这样的作用。救济也能减轻人们遭受灾害事故损失的负担，政府、团体、个人都能实行救济。两者的区别是：保险是一种合同行为，要受合同约束，而救济是施舍行为，任何一方不受约束；保险是以被保险人缴付保险费为前提，双方有着对价交易，保险人承诺赔偿责任，被保险人要遵守合同条件，而救济是单方面行为，双方没有对价作基础。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